



远
方
出
版
社

冷

面

游

侠



版权所有，翻印必究



责任编辑: 于一凡

封面设计: 新 天

忆 文 武 侠 经 典 珍 藏 本

忆文作品集

——代(精品典藏武侠)序

武侠大师忆文，原名王益文，祖籍山东临清，从小爱读古典文学，特别喜爱曹雪芹笔下的《红楼梦》。忆文性格好动，喜爱体育活动。他十八岁时考上大学，因家庭贫困，生活陷入困境，靠朋友帮助和外出打工就读于中文历史系。

在大学时期即酷爱文学创作，作品常发表在校刊及报刊上。毕业后，他曾在报社工作一年，因生活需要，开始写作武侠小说。

他自第一部《飞羽令》起，接二连三推出新作，共创作四十多部武侠巨著，有许多被香港、台湾书商买断版权，连港、台影视界也同忆文签订合同，一时成为商界的“红星”。

忆文武侠小说，内容曲折离奇，给予读者广大的幻想空间，尤其注重侠义理论与男女间的情感的谐调，被武侠界誉为金庸之后的又一位“侠坛”之星。

以作品内容而论，金庸、梁羽生的武侠小说注重历史环境表现，古龙的小说则根本不写历史背景，不受任何拘束。忆文武侠，又和三位大师不同，他不写历史，也不像古龙写人生观，忆文特出的是，以写情为主，每一部小说，都以情事为首，最冲破旧的写作规律和框式结构，写出现代“红楼梦”中的武侠爱情故事。

当忆文先生告诉我，他写《慧剑断情丝》这部书的最后结局，整整写了三个多月，为书中的主人公“袁中笙”的爱情故事，掉了半天的眼泪，他还说不知如何落笔来完成这部最后的香艳“情系”。

至于描写武功，梁、金、古三位大宗师各有自己的风格。但忆文武功不同，他描写的功夫，没有一定的规律，他没有一招一式，也没有金庸小说那种神话中的奇功，有的只有一种功夫，他自称为香艳中的“情功”，在“情功”中最发扬自成一派的武功。

忆文武侠，其中涉及性与男女相欢的场面太多，为保住原著风格，虽作了一些删节，但仍有一些“限制节”描写，愿读者用艺术眼光去阅读观看。

武侠小说现在有这样的地位，都是侠坛宗师们努力创作的必然结果。武林有句名言，长江后浪推前浪，杰出的一代胜一代，这一点忆文小说中可以看见。

为了能使读者早点读到“忆文经典武侠”系列，远方出版社经过辛苦努力，终于隆重推出忆文四十多部武侠“爱情”故事。

为此，我代表作者深深感谢出版界的同仁，感谢阅读忆文武侠的侠迷朋友。因时间有限，书中有个别错误，请读者朋友们谅解，但愿能使忆文武侠，能成为你茶余饭后的好伴侣。

友人

1998年于香港希尔顿饭店

内容简介

素有“见光丧胆，出剑夺命，冷面铁心”之称的塞外奇侠雷霆雨，却为情所困，心爱的人和爱他的人相继为他献出宝贵的生命。

他自认是红颜克星，涉身中原一心寻死，殊不料，痴情少女，为之倾情，追随左右，虽为之香消玉殒，但她们至死无悔。

为歼灭武林四坏；怪侠历尽艰险，以绝世武功，令武林魔道中人闻之骇胆丧魂。

怪侠虽冷面铁心，在闯荡江湖中，一连串的桃花奇运，得到了无数侠女的青睐，最终消灭了他心中的恶魔，“红颜克星”，江湖无难事，只要心身正派，定能冲破困难，最终完成心中的使命。

目 录

(冷 面 游 侠)

- 第一章 设 擂 招 亲 ----- (1)
- 第二章 智 擒 真 凶 ----- (40)
- 第三章 原 来 如 此 ----- (117)
- 第四章 将 计 就 计 ----- (159)
- 第五章 仙 女 宫 之 行 ----- (194)
- 第六章 死 亡 谷 ----- (226)
- 第七章 百 吉 门 门 主 ----- (270)
- 第八章 引 郎 入 谷 ----- (322)
- 第九章 仙 女 谷 诛 恶 ----- (384)
- 第十章 息 隐 江 湖 ----- (415)

第一章 设擂招亲

风和日丽，麦浪千顷，大地一片金黄！

通往三河县城的官道上，今天的行人特别多，而且大都是劲衣疾服，背刀佩剑的武林人物。

尤其令人注意的是，这些武林人物中，几乎都是三十岁以下的年轻人，根本看不到僧道老人和妇女。

这些武林人衣着不一，丑俊不同，有的身材魁梧，有的胖瘦适中，有的看来粗犷豪放，有的看来儒雅文静，有的人大声谈笑，有的人默默前行。

这些人虽然行态各异，但他们的前进方向却相同，一致奔向三河县城。

只见骑马的纵马飞奔，徒步的快步疾行，但在他们人人兴奋的神色中，却又透着焦虑和隐忧，似乎唯恐去迟一步，就会失掉价值连城的珍宝或秘笈。

但在这些匆匆前进，快马疾驰，人人都希望早一刻到达三河县城的武林人物中，却有一人迥然不同，他不但任马缓行，对身边这么多匆匆过去的武林同道，似乎也丝毫无动于衷。他也是个年轻人，看来最多二十一二岁，穿一袭绛红长衫，着乳黄绸裤，登紫红剑靴，系紫丝英雄锦，佩一柄朱红剑鞘血红丝穗剑，由于他的剑窄而细长，因而特别引人注目。

他生得浓眉入鬓，胆鼻朱唇，想是久经风霜日晒，原本白皙的皮肤已变成了古铜色。

由于他双目半睁，浓眉紧蹙，双唇闭成下弯的弧形，面庞上看不到一丝笑容，因而显得冷漠慑人，隐透煞气！

尤其，他身材魁梧，双唇上又生一圈青年自然胡须，不但令人望之生畏，且富有强烈的男性魅力。

他坐骑一匹红鬃洒花马，高大神骏，每有快马驰过它的身边，它都会马目闪光，双耳直竖，发出一声不耐低嘶。

绛衫青年端坐马上，微控丝缰，他可以不看两侧匆匆而过的行人，也可以不理胯下座马的不耐低嘶，但却阻止不了那些人的谈笑声送进他的耳鼓里。

尤其，南腔北调，贬损戏谑，这一拨人刚刚过去，另一批人跟着到了马后。

只听一个人正对另一个人说：“以前谁知道有个三河县？自从黄山论剑出了个“剑圣”江振东，才在武林中出了名……”

另一人立即笑着说：“如今百万富绅的女儿又在南关打插招亲就更轰动更出名了……”

一个南方口音的人急忙问：“请问朋友，这位富绅的女儿生的可是很丑？”

那人立即沉声道：“恰恰相反，人人见了她都说长得像天仙……”

南方那人却不解地说：“这就怪了，既然美得像天仙，何必还抛头露面打插招亲，难道还没有媒人找上门来吗？”

一个北方人接口道：“你知道啥？人家姑娘华山学剑，艺满回家，一定要找一个剑术胜过她的男子才肯嫁！”

第一个发话的那人恍然道：“听说“剑圣”的儿子江明英，潇洒倜傥，人又英挺……”

另一个人兴奋地说：“就是呀！两家都住在一家城里，回娘家也用不着套车了……”

北方那人却沉哼道：“剑圣的儿子也不成，必须在剑术上有真本事才行……”

这一拨人刚刚过去，后一批中已有人说：“听说这位百万富绅复姓司马，姑娘的芳名叫姗姗……”

另一人关切的问：“这位司马姗姗姑娘今年多大年纪了？”

刚发话的那人说：“多大年纪了没有人知道，既然规定二十岁以下，三十岁以下的才可以上台，大概不会超过二十岁吧？！”

马后数丈处，突然有人哈哈大笑道：“独生女儿更好，俺不但娶一个如花似玉的老婆，还得了上百万的财产……”

只听另一个人讥声道：“小赵，你别在那里作白日梦啦，人家姗姗姑娘是非用剑的不嫁，可惜，你小子选错了兵器，只有重新开始，重拜师啦……”

话未说完，官道两边立即响起一阵哈哈大笑！

就在这时，身后突然传来一阵隐约可闻的快马疾奔声，根据急骤杂乱的蹄声，显然不止一匹。

想是车速快的惊人，接着传来行人的慌乱喝叫和惊呼声。

官道两边行进的豪侠们纷纷回头后看，不少人沉哼愤声道：“官道上这么多人，居然仍敢放马疾奔，也太目中无人了……”

只听另一个人急叫道：“大家快闪开，可能是‘天皇庄’的‘小辣椒’……”

话声未完，已有数人惊啊道：“你是说，马上的红衣小姐是‘铁掌震九州’的女儿云中凤？”

发话的那人立即道：“就是她……”

话刚开口，惊呼的六七人已同时急声道：“大家快闪开，当心她身后的六个泼辣丫头给你一马鞭子……”

话未说完，官道两边的近百英豪已纷纷呼喝着奔进了麦田里。

官道上人人仓惶逃避，唯独洒花大马上绛衫青年，视若未睹，听如未闻，连回头看一眼也懒得看，依然任马缓进，走在官道的中间。

逃进麦田里的英豪们，不少人向他喂喂警告，替他捏了一把冷汗！

就在大家奔进麦田，不少人向着绛衫青年提出警告的同时，那阵惊人的马奔声已到了绛衫青年的马后。

紧接着，蹄声震耳，劲风激扬，卷起滚滚尘烟，就像疾雷狂风般由绛衫青年的两边飞驰过去。

当前红马上是个年约十八岁，娇靥上充满了威力傲气的美丽少女。

她穿一袭锦红亮缎劲衣，肩披短剑髻，背后也系一柄红丝剑穗红鞘剑，在亮丽的日光映照下，恰如一朵红云般飞了过去。

她身后的六名丫头，除了没披短剑髻，头上各梳了两个如意髻，衣着马匹和兵器，几乎和当前红衣少女云中凤没有两样。

她们主仆七人纵马狂奔，显然有十万火急的大事等着她们去处理，所以才对走在官道中央不知让道的绛衫青年，没有停下马来加以教训。

但是，最后两匹马上的红衣俏丽丫头却同时回头瞪了绛

衫青年一眼。

左边的俏丽丫头脱口讥声道：“木头！”

右边的一个立即道：“石头！”

前面的四个丫头也闻声同时回头！

只见最前面的一个丫头目光一亮，粉面立变，脱口低呼道：“小姐小姐，您看这个要死不活的人，是不是黑白两道闻名丧胆，恨之人骨的雷霆雨？”

如此一说，前面马上的云中凤立时紧蹙着柳眉回头望来。

但是，其他五个丫头却同时吃惊失声道：“你说他就是被人称为‘见光丧胆，出剑夺命，冷面铁心’的塞上煞星雷霆雨。”

她们虽然如此震惊，但回头察看的云中凤却仅回头看了一眼，继续纵马向前驰去。

那名俏丽丫头猜的不错，洒花大马上的绛衫青年，正是威震塞北、被人称为‘见光丧胆，出剑夺命，冷面铁心’的雷霆雨。

他离开了塞北，默无声息的来到了中原地。

塞北是他生长的地方，也是最令他伤心的地方。

他到中原来不是为了成名闯万儿，他到中原来完全是为了寻死！

他希望中原的高人杀了他，给他一个应得的处罚！

他对俏丽丫头们的讥讽当然听到了；对云中凤罩了一层寒霜的美丽面庞当然也看到了，但他都没放在心上。

云中凤的快马一过，激扬的尘雾尚未飞白色，左右麦田里的英豪们已纷纷嚷叫着又回到了官道上。

所有的人都惊悸犹存的望着数里外的尘烟叫嚷道：“难怪

人们喊她‘小辣椒’，性子太躁了嘛！”

“男人急着去看招亲插，她这么匆急去干啥？”

“看她满面寒霜，一脸的杀气，好像去和什么人拼命似的……”

“听说‘小辣椒’和“剑圣”的儿子江明英感情很好，八成是去阻止江明英上台打插……”

“你说的不错，江明英风流倜傥，见一个喜欢一个，说不定早已上过了台，打败了那位姗姗姑娘呢！”

“真没想到啊！‘小辣椒’的醋劲这么大！……”

话未说完，四周已响起一阵哈哈哄笑！

哄笑声中，仍听有人笑着说：“她爹的铁掌威震天下，听说她的掌法也有了惊人的火候……”

另一人笑声接口道：“风流成性的江明英若真打翻了她的醋坛子，她真会一掌毙了他……”

话未说完，一声冲霄烈彩，划空传来！

群豪听得神色一惊，接着同时嚷叫道：“大家快走啊！午场已经开始啦！”

随着嚷叫声，群豪立时展开了身法，因为，三河县的城门楼，已经在望了。

不算宽大的三河县城大街上，半个时辰之前还行人熙攘，酒楼饭庄上座无虚席，如今却一片冷清，几乎看不到几个人影。

只有“剑圣”江振东的堂皇宅第门阶上，一如往常，雄纠纠地站着八名背系宝剑的魁梧大汉！

由于南关划空传来的阵阵彩声，使他们已不像往日那么严肃，随着轰雷似的彩声，也开始了嘻笑议论。

他们的话题虽然谈的是南城富绅的女儿，司马姗姗姑娘打擂招亲的事，但他们的目光却不时看一眼广场斜对面的酒楼上。

酒楼上的客人早已走光了，但‘铁掌震九州’的女儿云中凤和她的六个泼辣丫头却仍待在酒楼上。

云中凤临窗而坐，一脸的寒霜，两只秋水般的明亮大眼睛，一瞬不瞬的盯着广场斜对面“剑圣”江振东的堂皇大门前。

她柳眉紧蹙，樱口紧闭，内心显然有难以渲泄的愤怒和恨意。

她的六个心腹丫头，也已进餐完毕，依序站在她的身后左右。

站在她左边的是小娥小蝶小蝉。

站在她右边的是小蜓小蛉小萤。

这六个小丫头，最大的十七八，最小的十五六，一个比一个精灵，一个比一个俏丽，而且，燕瘦环肥，各具其美。

尤其，每个人都生了一张会说话的小嘴，刻薄起来不饶人，甜起来又让人舒坦的要命，所以云中凤才将她们留在身边，做了她的心腹丫环。

她们既然个个如此聪明，当然也知道小姐的心事，那就是前来暗中看一看，一向风流的江明英，会不会前去南关打擂。

她们在三河县的途中，听到了不少有关司马姗姗姑娘的传言事迹。

传言说，司马姗姗姑娘不但武功高，剑术惊人，而且生得如花似玉，美貌如仙，见到她的男人，没有哪一个不喜欢

的！

这些话听进云中凤的耳朵里当然焦急，是以，率领着六个精灵丫头，星夜兼程，总算在开播的头一天赶到了三河县城。

南关外不时传来的烈彩，显然有不少人上台，当然也一个一个的被打下来，否则，彩声便不会一声接一声的传来。

每当彩声传来，云中凤的心坎儿就会一阵绞痛！

因为，根据彩声的热烈，更加证明了司马姗姗姑娘的武功高强惊人。

当然，上去的人愈多，拖的时间愈久，愈久愈令云中凤焦急不安。

因为，根据方才前去打擂看热闹的酒客们说，现场还没有人看到江明英露面，所以，她非常希望下一次的彩声中，挟杂着紧密的鞭炮声。

久而紧密的鞭炮声，代表着有人打败了司马姗姗，也代表着招亲擂已经结束了，一直没露面的江明英，当然也就不会前去了。

六个精灵丫头，看到小姐如此懊恼，心里自然也跟着不快乐，因而每个人的小嘴都嘟的老高。

就在这时，冷清寂静的街道上，突然传来一阵缓慢而单调的“嗒嗒”马蹄声。

玲珑小巧，生了一副桃型脸的小萤，就站在靠窗口的地方，她闻声探头一看，美目倏的一亮，回头脱口道：“嗨！你们快来看，是那个木头人耶！”

小娥小蜓五人听得精神一振，同时惊呼道：“真的？”

惊呼声中，纷纷探首向窗外看去。

探头一看，果然是路上看到的那个坐骑洒花马，身穿绛红衫的冷漠青年。

只见他手控马缰，上身坐的笔直，半睁着眼睛紧皱着眉；目光一直望着正前方，对左右两街的商店景观，看也懒得看，头也懒得转，除了之外，似乎任何事务都不存在一般。

生得明媚大眼，胖瘦适中的小娥，突然迷惑的说：“他怎的进城来了？为什么没有去南关？”

端坐没动的云中凤听得柳眉一蹙，心中似乎想起了什么。

身材瘦中，说话刁钻的小蜓，轻哼道：“他活活像块木头，还想娶老婆呀？！”

云中凤听得娇靥一沉，立即轻斥道：“小蜓！”

六个俏丽丫头见小姐开口说话了，俱都大喜，心里一高兴，反而正色道：“小婢们说的是实话嘛！看他冷冰冰的像块铁，谁敢嫁给他做老婆？”

云中凤明媚大眼一瞪，再度轻声呵斥道：“最好闭上你们的嘴，告诉你们，他很可能就是塞上煞星雷霆雨。”

六个俏丽丫头听得浑身一哆嗦，同时轻啊道：“真的呀小姐？您说他就是塞上煞星‘冷面铁心’的雷霆雨？”

云中凤微一颌首，道：“如果他佩剑又细又长，而又是红剑鞘，那就不会错了！”

六个俏丽丫头惊异的“噢？”了一声，又纷纷紧张地向窗外看去。

这次探首一看，发现雷霆雨的宝剑果然是柄又细又长的鞘剑，吓得脱口惊啊，急忙将头缩回来，望着云中凤急声道：“小姐，您猜的没错，果然是他！”

云中凤神色一惊，花容微变，不由蹙眉迷惑的说：“奇

怪？他来中原作什么？难怪他不去看招亲插！”

胖嘟嘟大眼睛的小蝉，突然问：“小姐，他为什么不去看招亲插？”

瘦弱的小铃急忙道：“听老爷那天说，有好几个漂亮的姑娘为了他自杀、被杀、落发出了家……”

话未说完，云中凤已低斥道：“好啦，不要再说了！”

小铃反而正色道：“真的小姐，老爷说，被杀的是他青梅竹马的儿时玩伴，自杀的是他爹仇家的独生女儿，落发的当尼姑的是……”

云中凤根据单调缓慢的“嗒嗒”蹄声，知道雷霆雨已距酒楼不远了，急忙低斥阻止道：“还不赶快住嘴！”

正听得入神的小娥五人也惊觉到雷霆雨的马已到了楼下，立即机警地悄悄探首看向窗外。

一看之下，不由惊得浑身一哆嗦，急忙又将身体退回来！

云中凤一看，立即压低声音问：“怎样？”

六个丫头几乎同时轻声道：“他到了耶！”

云中凤蹙眉“噢？”了一声，接着目光一亮，花容立变，脱口悄声道：“哎呀不好！他一直乘马走到这儿来，势必要经过江家的大门口……”

精灵的小蝶突然似有所悟的说：“对了，他一定不知道此地的规矩，准会和江家的护院们冲突起来！”

小蜓急忙道：“来！让我来阻止他！”

说着，已奔向了窗口。

小娥等人一见，惊得同时警告道：“小蜓小心，他……”

他字方自出口，雷霆雨的马已到了楼下，几人惊得急忙住口不说了。

雷霆雨高坐马上，头部几乎和酒楼的街窗高度相等，如果他转转头，酒楼内的情形必可一目了然。

但他没有看，坐马也机械似的继续向前走。

奔到窗口的‘小蜓急忙轻呼道：“雷少侠，雷少侠！”

雷霆雨的身体似乎微微一震，立即将座马勒住，转首望着小蜓，有些意外的淡然问：“你认得我？”

声音冰冷，脸上毫无表情，两道入鬓浓眉蹙的更紧了。

小蜓看得心中一惊，不自觉的说：“我家小姐认得你！”

云中凤听得芳心一阵狂跳，娇靥顿时通红，由于小蜓说到了她，只得向着雷霆雨尴尬地点了点头。

岂知雷霆雨看也没看她一眼，继续望着小蜓，淡然问：“什么事？”

小蜓急忙压低声音，警告道：“嗨！你不能骑着马走过去耶……”

雷霆雨耸到了一下眉头，问：“为什么？”

小蜓举手一指“剑圣”江振东的堂皇大门楼，不答反问道：“我问你，你知道那是什么人的宅第？”

雷霆雨看也没看，仅摇了摇头，这次连嘴巴都懒得开了。

小蜓特别加重语气，正色道：“告诉你，那是“剑圣”江振东的宅第，任何人乘马经过他门口，都得下来拉着马走过去……”

雷霆雨立即冷冷地问：“为什么？”

小蜓被问得一愣，只得正色道：“他是武林“剑圣”呀！你们佩剑的人应该尊敬他呀……”

话未说完，雷霆雨胯下的神骏洒花马，竟然自动向前走去。